# 最新矿山合作开发协议书(汇总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 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 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 到有需要的朋友。

# 矿山合作开发协议书篇一

服务单位:("甲方")
法定代表人:职务
地址:地址:
电话:传真:
客户: _("乙方")
身份证号码:住址:
电话(手机)[] fa /e-mail[]

鉴于乙方与甲方合作中国大陆all股股票投资的服务,且甲方已向乙方表明其拥有提供该项服务所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和技术资源,并同意提供服务,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协商,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提供中国大陆a股股票投资合作服务所涉事宜,签订本协议。

除非合同中另有说明,本合同的下列术语具有以下含义:\_\_ a)"适用法律"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具有法律效力的法律、 法规及其它规范性文件;

- c)"服务"指甲方根据本协议条款为完成协议所涉之项目而进行的工作;
- d)"a□股股票"指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两地挂牌交易的中国上市公司的流通股票。
- 2.2甲方接受乙方委托,向乙方提供中国大陆a股股票投资价值分析及操作。

就本协议约定的服务,甲方确保乙方的年收益30%(记:\_\_投 资一万元还一万三千元。如出现亏损全部又甲方承担)。期满 后十日内以银行转帐形式向乙方退还本金加30%的收益,其余 的收益全部属于甲方所有。

# 4.1甲方的义务

- a)甲方应尽一切努力, 高效和经济地按专业机构公认的标准和惯例履行服务和义务。
- b)甲方服务时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 c)甲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不应为私利而挪用资金。
- d)甲方应对服务工作量、完整性负责。
- e)没有乙方的授权,甲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转移基于本协 议所应承担的义务;
- 4.2乙方的责任及义务
- a)依据本协议的约定按时,按量向甲方支付利润。

- b)对于甲方完成本协议约定的所履行的服务,提供必要的协助。
- c)乙方保证甲方在协议有效期内或协议期满后,均不承担乙方或代理人因错误行为、过失或违约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责任。
- 5.1甲方保证并承诺,对于在本协议签订过程中及执行中,向 乙方提供本协议所及之服务的'过程中知悉的乙方财务状况、 商业秘密及其它情况,负有严格保密的义务。
- 5.2乙方保证并承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甲方依据本协议所提供的中国大陆a□股股票投资研究分析或操作之内容向任何第三方泄漏或者透露。
-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甲方仅依据本协议约定的服务 种类向乙方提供投资研究分析和操作。
- 7.1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本协议自动终止:
- a)因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
- b)本协议期限届满。
- 7.2乙方在本协议签订后两个交易日内,将资金足额打入甲方指定的操作帐号。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解除本协议及退还相关资金。
- 7.3甲方若发现乙方私自将甲方所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意见和操作之内容,向其它人泄漏或透露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由乙方承担因此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8.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拾贰个月

至\_年\_月\_日止。
8.2本协议一式叁份,公证方,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_\_乙方: \_\_

签署: \_\_签署: \_\_

\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 矿山合作开发协议书篇二

甲?方:

驻地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乙?方:

驻地地址:

法?人: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优势互补、真诚合作的原则,就 共同合作由甲方投资、乙方拍摄、制作\_\_\_\_\_《?》的有关事 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作原则

- 1.?本合同各项条款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等各种法律法规。
- 2.?合作双方保证各方完全拥有法律权利、能力和许可签署此合同书,并履行本合同项下各自所承担的权利和义务。
- 3.?乙方负责本剧的预算、制作团队、摄制日程,以及本剧的拍摄制作等项工作,甲方负责本剧的投资工作。

第二条?基本条款

- 一、概况
- 1.?剧名:《幸福,擦肩而过》(暂定名)
- 2.?剧长: 25分钟
- 3. ?类型: 数字微 公益短片
- 4.?摄制周期:一个月。
- 5. ?后期制作周期(至完成校正拷贝)二个月。
- 6. ?总成本:约?万元人民币(大写:?万元人民币,以实际支出为准),由制作费、宣传费及不可预见费四部分组成。
- 二、就\_\_\_\_《?》的拍摄、制作,甲方的投资额为人民币约 万元(大写:人民币?万元,以实际支出为准)。
- 三、《?》的拍摄、制作事宜由乙方负责,乙方保证并承诺其系依法设立并具备合法的\_\_\_\_\_拍摄、制作资格的法律主体,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足以在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工作并实现对本项目的的投资回报。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本协议的约定,为乙方工作提供投资款总计:约人民币?万元(大写:人民币万元,以实际支出为准),投资款到位方式为:

a[]本协议正式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汇入乙方指定专用账户总计人民币?万元(大写:人民币?万元)。

b□本协议签订三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汇入乙方指定专用账户总计人民币?万元(大写:人民币万元)。

- 2、有权派员出任下列职务:
  - (1)?出品人(第三顺序人)
  - (2)?监制人(第三顺序人)
  - (3)?策划人(第二顺序人)
- 3、作为 的摄制单位在完成片上版权处列第一署名。
- 4、完全按照本协议所约定投资款额和条件投资本剧,如遇乙方拍摄超支(超出人民币万元)甲方概不追加,由乙方自行解决超支部分的资金;如甲方有特殊要求导致剧组拍摄超支,超支部分由甲方支付。
- 5、有权利监督、督促乙方依照约定如期完成工作并保证作品 (工作)质量,在乙方违约情形下,有权利视情况要求改正, 中止、解除本协议并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负责《?》的策划、拍摄、制作的全部工作,保证该

剧的艺术水准和质量,有权出具全部工作方案,并就其出具方案的合法性、可行性以及具体实施对甲方负责,保障甲方投资及收益的安全。

- 2、有权决定并派员出任剧组涉及所有艺术和创作以及管理职务。
- 3、有权在\_\_\_\_完成片版权处列第二署名和承制方第一署名。
- 4、负责\_\_\_\_\_摄制组的组建和管理等艺术创作及决定\_\_\_\_制作过程中的一切行政事务,并视实际情况有权决定本剧的开关机时间。
- 5、负责本剧的报批和审片工作。
- 6、乙方保证本协议签署后履行期间工作团队的稳定性,不发生主要成员和演艺人员中途退出和更换的情形(除签约人员不胜任工作外以及违反剧组相关纪律的)。

# 第三条?违约处理

- 1、本协议一经签订,双方均应认真履行协议,不得违约,守约方有权追究违约方的责任并要求赔偿相应的实际经济损失,向对方索赔以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甲方如不能按本协议约定条件履行自己的义务,不按时和拖延给乙方支付投资款,造成剧组工作延误和影响开机时间,甲方则应该相应追加因甲方拖延支付时间而使乙方和剧组造成的实际经济投入和损失。如确实因甲方无力继续投拍本剧,甲方应当书面允许乙方另行寻找投资人共同投资继续本剧的制作,甲方作为共同投资人继续参与本剧的制作。如因甲方原因发生投资结构变化,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

- 3、乙方如不能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逾期两月以上不能完成阶段性工作计划;或者发生可能导致不能保证该\_\_\_\_\_如期拍摄完成并投放市场的情形均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 4、本协议若因双方以外的自然灾害或其它不可预计、抗拒并克服的情形致使制作进度受阻,不属违约行为,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协商解决。

#### 第四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亦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同等有效;协商不成,以甲方所在地为司法管辖地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 第五条

因本协议签署及履行发生的送达,以双方在协议中留存的地址及方式为准,一方如有变更,须于3日前书面通知对方为有效。

#### 第六条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后成立生效。经双方认可的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年?月?日签订日期:?年?月?日

# 矿山合作开发协议书篇三

甲方(出资人):

二. 合作项目名称:				
五. 资金到帐时间:	年	月	日前;	
六. 项目经理: 合伙人一至同意想项目实施运行。	<b></b>	]项目经理	<b>浬,全权负责</b>	į
七. 相关规定:				
2. 合伙人在项目实施中不得撤离得全体合伙人的同意;	报入资金	金,特殊	情况必须征	
4. 项目经理在任职期间对项目的以上支出必须征得全体合伙人同			加及10万元	
八. 未尽事宜,届时由全体合伙,协商结果形成书面决议,由全体				
九.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全体合伙/	人签字后	生效。		
合伙人签字:				
签字日期:				
矿山合作开发协议书篇四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地:				

身份证号码:

住址:

乙方(出资人):

身份证号码:

住址:

丙方(出资人):

身份证号码:

住址:

为寻求合作发展,合作各方经充分协商,一致同意共同出资设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各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签订如下协议,作为各方发起行为的规范,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公司概况

- 1、申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 2、公司主要经营。公司住所设在市区路号楼(房)。
- 3、责任承担:出资方以各自的出资额为限对新公司承担责任,新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新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 第二条注册资本

1.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整,出资为形式,其中:

3、出资人以非货币财产出资的,应及时办理财产过户手续。

第四条出资的转让

第五条公司登记

各出资方同意指定为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指具有代理业务的公司派员或者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作为申请人,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公司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和设立登记。申请人应保证向公司登记机关提交的文件、证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并承担责任。

# 第六条新公司组织结构

- 1、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
- 2、公司董事会由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名,乙方委派名,丙方委派名,董事长即法定代表人由方委派的董事担任。
- 3、公司监事会由名监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名,乙方委派名,丙方委派名,监事会\_\_\_\_、召集人由方委派的监事担任。
- 4、公司设总经理名,副总经理名,均由董事会聘任。

# 第七条出资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各出资人因个人原因对外承担债务或者因个人原因可能导致第三方执行其在新公司的财产的,该出资方应积极处理对外债务,避免对新公司的财产造成损失。
- 2、及时提供本公司申请设立所必需的文件材料。
- 3、在本公司设立过程中,由于出资人的过失致使公司受到损害的,对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 4、出资人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按时缴纳出资的,除向本公司补足其应缴付的出资外,还应对未及时出资行为给其他发起人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5、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有关公司设立的事宜及将来公司设立后的股东决议等必须由签署本协议的出资人参与,除非有特别书面授权,否则包括其家属在内的其他人不得代为签署相关决议。

# 第八条费用承担

- 1、在本公司设立成功后,同意将为设立本公司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列入本公司的开办费用,由成立后的公司承担。
- 2、因各种原因导致申请设立公司已不能体现出资人原本意愿时,经全体出资人同意,可停止申请设立公司,所耗费用按 各出资人的出资比例进行分摊。

# 第九条合营期限

- 1、公司经营期限为年。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为公司成立之日。
- 2、合营期满或提前终止合同,各出资方应依法对公司进行清算。清算后的财产,按各出资方的投资比例进行分配。

#### 第十条违约责任

- 1、合同任何一方未按合同规定依期如数缴纳出资额时,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出资额的%作为违约金。如逾期个月仍未提交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
- 2、由于一方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错方承担其行为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 第十一条保密

合同各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年。

第十二条利润分配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利润的10%列入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不再提。
- 3、暂按利润的%提取列入任意公积金,可以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状况,经股东会同意后予以调整。
- 4、支付股东股利。
- 5、转增资本(或股本)。

第十三条亏损负担

有限责任公司以自己的注册资金承担民事责任,出资各方对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亏损不承担责任,发生亏损时,各方以投入的出资额为限,按出资比例承担有限责任。

第十四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出资的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其他方,征得他方同意后,各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天内)签订书面

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本合同的一部分。未经各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五条合同的解除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其他各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六条争议的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将有关争议提交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七条其他约定

- 1、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 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为 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2、本合同自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 3、本协议一式份,出资方各执份,每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并按手印): 乙方(签字并按手印):

时间:年月日时间:年月日

丙方(签字并按手印):

时间: 年月日

# 矿山合作开发协议书篇五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年月日签署于 省市。
以上各方共同投资人(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 的原则,就甲乙丙三方合作投资 项目事宜达成如 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甲、乙、丙三方同意,以双方注册成立的 公司(以下简称 ) 为项目投资主体。
各方出资分别:甲方出资,占出资总额的%;乙方出资, 出资,占出资总额的%;丙方出资, 占出资总额的%。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责任。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 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共同投资于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转让后,各共同投资人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 1. 共同投资人委托甲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 (2) 在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

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 (3) 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 5. 共同投资人可以对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 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 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 6. 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
- (1)转让共同投资于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
-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 (3) 更换事务执行人。
- 1. 共同投资人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 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持股比例半数以上共同投资人同 意。
- 3. 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 1. 甲方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 2. 共同投资人在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及出资额;
- 3.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 4. 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甲、乙、丙三方承诺在其违约并造成其他损失的情况下,以上述财产承担违约责任。

-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2. 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年月日
乙方(签字):
年月日
丙方(签字):
年月日